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Januar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5 年届会

2014 年 7 月 21 日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

议程项目 4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

选举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九名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有 22 名成员。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5/223 号决定，理事会应从联合国会员国和观察员国中选出方案协调委员会九名成员，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以填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下列成员任期届满后出现的空缺：中国、圭亚那、日本、荷兰、波兰、塞拉利昂、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津巴布韦。
2. 选举将于 2015 年 4 月 8 日至 10 日理事会协调和管理会议上举行。
3. 这九名成员将按以下方式选出：
 - (a) 非洲国家成员两名；
 - (b)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成员两名；
 - (c) 东欧国家成员一名；
 - (d)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国家成员一名；
 - (e) 西欧和其他国家三名。
4. 方案协调委员会 2015 年成员组成列于本说明附件。



附件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

(22 名成员；任期三年)

2015 年成员

非洲国家成员五名

布隆迪(2017)、摩洛哥(2016)、塞拉利昂* (2015)、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2016)、津巴布韦* (2015)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成员五名

中国* (2015)、印度(2016)、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17)、日本* (2015)、哈萨克斯坦(2016)

东欧国家成员两名

波兰* (2015)、乌克兰(2016)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国家成员三名

巴西(2017)、萨尔瓦多(2016)、圭亚那* (2015)

西欧和其他国家七名

加拿大(2017)、丹麦(2017)、法国(2016)、荷兰*^a (2015)、瑞士* (2015)、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15)、美利坚合众国(2016)

* 即将卸任的成员。

^a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接替卢森堡。